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通过加大力度发展普惠型幼儿园，包括公办幼儿园和普惠型民办幼儿园。通过奖励政策保障普惠型幼儿园的日常运作，提升幼儿园的办园质量。进一步稳定学前教育师资队伍，吸引和留住优质人才在区幼儿园长期从教，促进和提升学前教育整体水平。

（二）自评结论

2024 年度学前三年行动计划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资金：1665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1665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我部门的总目标及绩效指标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并已全部完成，评定分数为 100 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2024 年度项目资金遵循专款专用、公开透明、及时核算的原则，已及时准确地全部下拨到相关幼儿园，并落实资金安全、规范和有效地使用。

根据《番教通[2023]11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学前教育经费的通知）》，用于集体办幼儿园教职工补助经费（社保补贴 15600 元/人. 年，生活津贴 12000 元/人. 年，长期从

教津贴 3600 元/人. 年，短期从教津贴 3600 元/人. 年）支出 1425.6 万元；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职工补助经费（社保补贴 3600 元/人. 年，长期从教津贴 3600 元/人. 年，短期从教津贴 3600 元/人. 年）支出 239.4 万元。

我部门对于财政拨款严格遵从专款专用原则，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番教通[2023]11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学前教育经费的通知）》文件精神执行，审批手续完备，账目清楚，内容真实，核算准确，监督措施得力。

（四）管理效率分析

结合沙湾学前教育实际情况（目前共有 23 所幼儿园），我部门加大规范办园监督管理力度，通过深入的学习、研究、实践，全面关注课程质量，幼儿发展和教师的业务能力提升，为学前教育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同时，我部门充分发挥学前优质教育资源的示范辐射作用，实现片区内幼儿园优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促进沙湾学前教育均衡、高质量发展。

社会效益：2024 年度投入使用的学前三年行动计划经费，稳定了师资队伍的建设，推进了沙湾学前教育均衡优质发展。

经济效益：所有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的原则，对幼儿园的财政资金使用进行监管。

通过 2024 年学前三年行动计划经费项目的完成，提升了幼儿园教学质量，符合当前学前教育的新要求，让孩子们在更优质的环境得到健康发展。

在资金使用方面，确保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科目计划进行支出，各预算科目资金略有小调整，调整幅度符合教育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内。资金用于幼儿园老师的各项津贴补贴。

在教育质量提升方面，通过补贴幼儿园老师等方式，促进办园水平提高。

综上所述，学前三年行动计划经费的绩效评价不仅关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的完成情况，通过资金支持提升教育质量，确保学前教育资源的合理分配和有效利用，以促进学前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取得进步的同时，我们也认识到，我街教育改革和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如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有待提升，尤其是着力于特色发展、内涵发展上力度要有所加强；民办学校要从规范管理向办学质量方面定位；加强牢固安全发展底线，注意师生思想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日常工作生活安全、心理身体安全等等。这些问题，我街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采取措施、积极解决。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接下来的有关项目中，将对使用经费的单位进行经费使用的培训、监督及指导，单位可以更加合理的安排经费支出，将每一笔经费都落到实处，以确保项目保质完成。